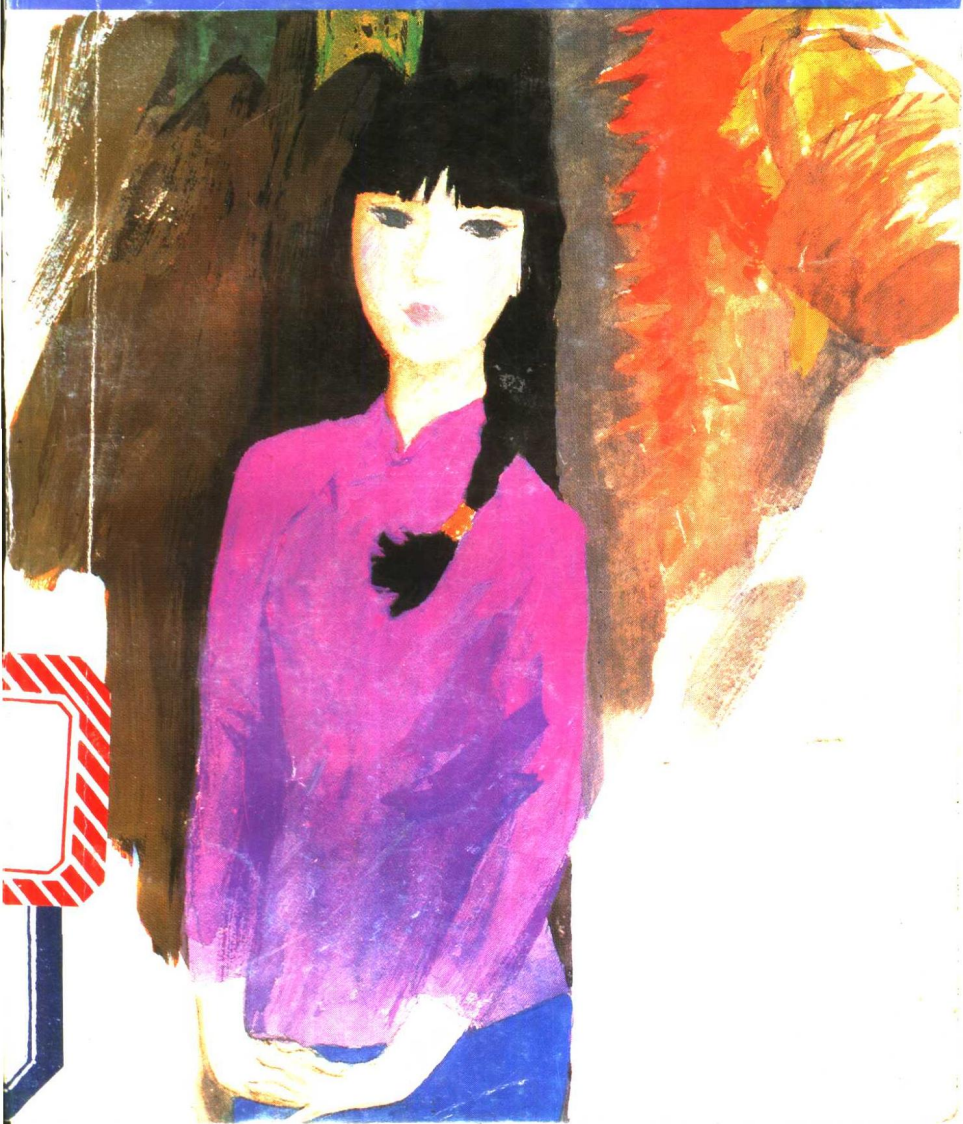


李英才 著

春来江水绿如蓝



春来江水绿如蓝

李英才 著

农村读物出版社

一九九一·北京

春来江水绿如蓝

李英才 著

邵凤初 责任编辑

•

农村读物出版社出版

北京朝阳区科普印刷厂印刷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787×1092毫米 1/32 9.75印张 219千字

1991年12月第1版 1991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6250

ISBN 7-5048-1639-6/I·234 定价：5.00元

内容提要

家住汉水边的农家女儿结识了远方就读的大学生，他作为启蒙老师，用心血浇灌了她的童年和少年，到他们相爱时分手了。

茫茫天涯路，依依惜别情。在关山遥隔的两地，他和她分别建立了家庭，养育了儿女，共同献身于祖国宏伟的事业，经受着风雨的侵蚀。

岁月如流，意想不到的：他们早年的恋情，竟像清泉一样哺育着两家子女，成为年青人美好的憧憬，激励着他们前进。并由此派生出传奇般的遭遇和引人入胜的情节。两家和两代人，为了迎接新中国科学的春天的到来，无私地献出他们的专业才能和忠贞的爱情。作者以清新格调和细腻笔触，写得情真意切，读后充满激情和向往。

目 录

第一章	童 真	1
第二章	破 晓	30
第三章	金莺初唱	63
第四章	浪花激情	87
第五章	情爱的火种	107
第六章	清泉与彩虹	120
第七章	情切切意绵绵	143
第八章	风雨如晦	175
第九章	女 儿 情	195
第十章	梦的倾诉	216
第十一章	实验室灯光	230
第十二章	青山常在绿水长流	257

第一章 童 真

盛夏，大雨如注，晚上十点半，陕南汉水边 S 城唯一的剧院里，话剧《日出》第三幕刚刚降下帷幕，舞台上凄凉的硬面饽饽的叫卖声还在耳际萦绕，突然有人惊呼：“小东西昏倒了！”

扮演妓院未成年少女小东西的芦玉莲，在她悬梁自尽的瞬间，想起自己苦难童年和羞于告人的心事，悲从中来，竟真地休克过去。台前汽灯映照着惨白的面颊，姑娘侧身倒下，双目紧闭，辫子卷曲在右肩上。

第一个飞奔向前将她抱在怀里的是饰演剧中方达生的叶云，随后拥上来的是演女主角陈白露的宋婉茹，还有舞台监督方海青，他们都是 S 城联合大学学生，暑期为抗日沦陷区同学募捐义演。芦玉莲是叶云特邀的当地农家女儿。

小姑娘被安置在后台演员休息室，叶云紧掐她的人中。幸好协助化装的校医陈医生在旁，忙着为她作人工按摩。半晌，姑娘微微睁开眼睛，长睫毛下那对清澄的眸子，闪动着惶惑又带有几分哀怨的眼神，首先触到了叶云，她微弱的叫声：“老师，我……”

姑娘家住离城五里的升仙村，十岁时爸爸在饥寒交迫中忍痛离开人世，妈妈为财主帮工，千辛万苦抚养她长大。剧中小东西悲惨的命运使她受到强烈感染，她想起故去的爸爸和受苦的妈妈，特别想到她所爱着的叶云老师最终要毕业离

去，难以割舍的感情，使终日打柴劳累的身子支撑不住，只觉得两眼发黑，接着就昏迷过去。

叶云为她轻轻理顺散乱的鬓发，让她安静地躺在那儿。这时陈医生为她服了安神药片，摸摸她额角，告诉叶云，姑娘发烧，她去校医室取药。

全剧终了时已是午夜，叶云跟方海青商量把芦玉莲背回家。宋婉茹热情地说：“我先背小妹妹。”谁知小姑娘睁开眼睛说：“不让姐姐背。”结果由身材高大的方海青背姑娘出城，再由叶云打接力背回家，因为叶云也住在那儿。

升仙村，山峦青翠，江水悠悠，稻田、果园，郁郁葱葱，遍地鱼塘、莲池，颇有江南水乡风味。乡亲们习惯地叫它神仙村，可“神仙们”并不快活，过的是饱受压榨、剥削的苦难生活。

叶云背着芦玉莲深一脚浅一脚地走着，夜风阵阵，天空还飘洒着雨丝，微有凉意。但姑娘身上却是滚烫的，她昏昏沉沉，只叫声老师便不再言语。他加快脚步，不大会儿就进了村。

芦玉莲家坐落在村北绿树丛中，碎石院墙、篱笆门，院内两间被风雨侵蚀的北房，另有间约十二平米的小木房子，原是堆放农具用的，大学迁来以后，玉莲妈妈将它收拾干净租给大学生，叶云喜欢这儿幽静，是读书的好地方，便租来了宿舍。

当晚玉莲妈妈去南山口财主家值夜，叶云背姑娘进了小木房子，见她两颊通红，双脚冰凉，忙用绵纸擦去她脸上的油彩，用温水为她洗了脚，随后把陈医生给的退烧药服侍她吃了，让她在床上躺下。姑娘虽然发烧，却像是在妈妈怀里，心里流淌着说不出的幸福感，服药后，渐渐地进入梦

乡。

叶云将条夹被轻轻盖在她身上，这时已是凌晨三时，他毫无睡意，用冷水洗把脸，便坐在窗前的旧藤椅上。过了会儿，侧身望望睡熟的小姑娘，灯光下，这个不满十四岁的少女，恰像朵初绽蓓蕾的玉莲花，清新秀丽，光洁照人，她是升仙村普普通通的农家女儿，却时刻牵动着这位大学生的心弦。

窗外，夜空漾起了星光，叶云捻暗煤油灯，两臂并向脑后，陷入了沉思……

不满十八岁的叶云是联合大学生物化学系三年级的学生，抗日战争爆发后，他从北平流亡到西安，考入这所大学，并随学校迁来陕南。万千学子的到来，使这座古老、宁静的小城，从社会习俗到文化素质发生了深刻的变化。

叶云从小喜爱文学和音乐，为了弥补战区生活资金的不足，在基础课繁重的情况下，从二年级起就在校外中学兼课，教语文和音乐。他跟芦玉莲相识，是从一首歌引起的。

那天音乐课，叶云教学生复习歌谣“草儿青青”，教室临窗是桂花巷，当练习间隙，琴声沉寂的片刻，窗外忽然飘来一缕甜美、清脆的歌，带着童音，唱的是：

草儿青青呀
我离开了家
骑一匹白马
我奔向了天涯
为国 家
为了你身旁的她

歌声那样动情、感人，惊动了全教室。这正是叶云谱写的那首歌谣，谁家女儿这样抢先学会了？临窗的两个男生，

用舌尖舔破窗纸，才发现是个卖柴的小女孩。等下课铃声响过，叶云飞身跑了出去。他望见一个眉清目秀的小姑娘，她在汉水边上长大，终日打柴，皮肤还是那样白净细嫩，只是脸色略显苍白，穿件磨掉光彩的浅蓝小褂，辫子上系条红头绳，朴素中流露出山川灵秀之气。她身旁放担干柴，刚刚从南山口打柴回来。

叶云好奇地问：“小姑娘，唱得真好，怎么学会的？”

她微笑着发出甜甜的童音：“在窗子外面听会的呗。”

“好聪明。”叶云喜爱地拍拍她肩膀：“我就是教这首歌的老师。”

“老师。”她欢喜地叫了声：“再教我个歌吧。”

“好，我教你唱好些歌。”

卖柴的农家女儿就是芦玉莲，叶云深情地望着她不忍离去。他挑起柴担陪她走出巷子，帮她在街上卖了。又伴她回到升仙村，拜见了芦妈妈。那位刚刚进入中年的农妇，决心守着女儿度日，她憨厚、善良、含泪向叶云诉说了小玉莲失学的悲哀：“孩子命苦，小学上完五年级就给财主家放羊了，还要上山打柴。这孩子聪明、用心，人家不懂的题她会算，多难的字，只要她记住就忘不了。如今每天晚上还在摆弄那书包，多少次我看了实在心痛得慌。”

叶云萌发出这样的心愿：为小姑娘补课，培育这颗幼苗成长。他向芦妈妈做了表白，并提出租用那间小木房子，晚上让姑娘到那儿读书，玉莲妈妈痛快地答应了。

小姑娘作梦也没想到眼前竟出现异彩，一首歌竟这样深深地打动这位大学生，转眼间他成了自己最好的老师。他不但教唱歌，还要教语文、算术、常识，她又可以读书识字了。这仿佛是从天外飞来的福音，她两眼发光，喜滋滋地望

着这位老师。他长得秀气、英俊，鼻子和嘴唇特别好看，嘴角露着微笑，态度亲切，待人有礼，越看越惹人喜爱。姑娘大大方方地对叶云叫声老师，深深鞠下躬去。

第二天下着小雨，芦玉莲没去打柴，帮叶云布置新居。北面靠墙支起木板床，东南角摆只长方形立体木箱，里面装满叶云的中外文书籍，上铺白床单。临窗的方桌算是书桌，两人可以相对而坐挑灯夜读。叶云将心爱的二胡挂在南墙，木箱上放只琥珀色景泰兰花瓶，这是他从家中带出来的。整个屋子朴素、文雅，给人舒适、安静的感觉。如果望望窗外，碎石墙上缀满牵牛花，丁香树散溢着芳香，也能引人入梦。

就从这天晚上起，每逢夜幕低垂，升仙村雾霭迷蒙，江水缓缓流向远方，小木房子窗上就映出大学生和村女灯下读书的影子。每天叶云从课堂出来，就快步走回升仙村，有时路上买几斤新稻米和嫩绿的蚕豆，自己做饭，吃得津津有味。他爱这个环境，他要在这儿闭户读书，排除干扰，下决心作好三件事：拿下生物化学，攻克第二外语，精心扶植玉莲。白天课余时间，他谢绝活动，钻入实验室和图书馆，早晨和深夜学外语；晚上则是辅导芦玉莲功课的黄金时刻。他采用深入浅出、循序渐进的方法，为姑娘补习从小学六年级到初中的课程。这个农家女儿天资聪慧，思维能力强，稍加指点就能融会贯通。他赞赏姑娘刻苦自学的精神，尽管打柴劳累一天，也忍受着浑身酸疼，如饥似渴地咀嚼着每个单词，每道试题，直到时间很晚，妈妈催她回屋睡觉，才恋恋不舍地离开，这给了叶云很深的启示。多少个夜晚，他抬起头来，就会看到坐在对面的姑娘，两眼闪动着求知的渴望和光彩，为掌握知识和技能，在一分一秒地拼搏，用来弥补过

去失学的损失。她，普通的村女，正值豆蔻年华，既没心思去玩、去快活，更不会想到梳妆打扮，然而他发现，在她小心灵里，除了打柴、读书，她正在天真无邪地热爱着她的启蒙老师。一颦、一笑、一举、一动，都流露出对他的亲切和关怀。三个年头过去了，她即将长成像出水芙蓉般的少女，他却要依恋地向她告别。

叶云想到这儿，探身望望芦玉莲，见她睡得很平稳，料想热度已退，心也就放宽了。沿着刚才的思路，耳边像是响起姑娘的声音：“不要姐姐背。”这是临护送她回家时说的，为什么不让她背，莫非对她有什么看法？想来想去，去年宋婉茹来访的一幕涌上心头。

阳春三月，小木房子里来了位不速之客，这位南国姑娘，神情娇美，在学校是走红的人物。她热情爽朗，坦率无私，跟叶云同班，通过课堂切磋，同窗共读，叶云给她留下深刻印象，爱慕之情，油然而生。在这落英缤纷，撩人心思的季节，她特意来访叶云。

宋婉茹坐在每晚芦玉莲读书的位置上，欣赏小木房子的朴素、雅静，另有心思地说：“听说你给一位农家女儿补课，多好的精力。”

叶云对宋婉茹来访，觉得有些不寻常。她是位美丽多情，惹人注目的女郎：她天生丽质，性格开朗，同学们都喜欢接近她，他自然也不例外。今天，他半开玩笑地说：“欢迎，见到你很高兴。小姐驾临寒舍，不胜荣幸。”

她嫣然一笑：“你这里真是别有洞天，再加有位小姑娘伴读，怪不得什么活动都不参加了。”

“精力还行，时间有限。”

“还是应该调剂调剂生活。”她加重了语气：“星光剧团演

出‘金玉满堂’，想请你扮演剧中主角四少爷，特意让我来作说客。”

叶云笑道：“我现在是闭户读书，不问外事了，再说我也演不好戏。”

她激情地说：“观察家评论，你的性格能进入角色，又有堂堂仪表和迷人的风度，应该显露你的才华，这对提高文学素养有好处，你试试，我给你配戏。剧团决定，如果演出效果好，接下来排练‘日出’，我还跟你合作，你看好吗？”

她的话情分饱满，蓄意深厚，叶云反而不好推却了。

突然芦玉莲兴匆匆推门而入，她双颊白里透红，两眼洋溢着喜气，笑盈盈怀抱一束玉兰花，正要招呼叶云，发现了宋婉茹，脸上动人的光辉，瞬即消逝，勉强地在门口站住。

宋婉茹敏感地觉察出这一微妙变化，她含笑起身对芦玉莲点头，同时对叶云说：“这就是你的学生？姑娘长得多美，胜过玉兰花了。”

叶云为他们作了介绍，芦玉莲蛾眉微蹙，脸儿更加娇红。姑娘意识到她刚才的神态变化，有失礼貌，又听叶云介绍，客人是为商量演剧的事来的，就带有歉意地笑着说：“姐姐请坐。”

宋婉茹热情未减：“听说你白天打柴，晚上读书，进步很快。你有位好老师，配上你这个好学生，绿叶红花，令人羡慕。你不要太累了，我祝你成功。”

“谢谢，姐姐。”她手里还捧着花对叶云说：“老师，花太美了，插在你花瓶里吧，我还有件东西给你。”她把花插好，转身走出，叶云为花注上清水。

宋婉茹离开座位笑着说：“在小姑娘面前我大概是不受欢迎的人，请恕我退席。演剧的事你务必考虑，明天答复我。”

她正欲起身，芦玉莲快步进来，双手捧一托盘直到叶云跟前说：“老师，你看。”

原来上面铺着碧绿的桑叶，十几只蚕宝宝，正在吃食，叶云连声赞好。姑娘说：“我跟你一块儿换桑叶喂他们。”她发觉宋婉茹要走，又说：“宋姐姐，怎么走了？”

宋婉茹摸摸姑娘的辫子笑答：“我还有事，再见，小妹妹。”

她让叶云送她几步，快到汉水边上，她说：“你看出来吗，小姑娘对你的爱是多么深沉，看我坐在那儿还有点嫉妒呢。这是世界上最纯情的爱，如果我在她心灵上沾污一点，那就是罪过。”

叶云默默倾听着。

“我今天本来是想和你谈谈的。”她坦率地说：“你我三年同窗可能有共同的追求，不过见到小姑娘，我只好却步了，我不能让她受半点委屈。”

“我明白你的意思。”

“话又说回来，你们的师生情谊能维持到多久，一旦感情发生变化，你万不可伤了少女的心。”

“谢谢。”叶云像是被触动：“婉茹，你这是肺腑之言。”

他们握手告别。

叶云回到小木房子，芦玉莲正在喂蚕宝宝，她笑着说：“来，老师，你陪我喂。”过了会儿，她将头凑到他耳边带些羞怯地说：“今天是我生日，不去打柴了，妈妈给我煮面吃。”

叶云抚摸着她的刘海：“祝贺你满十三岁了。”

她神色变得庄重起来：“老师，宋姐姐准怪我了，我刚才见到她有点不高兴，她看出来了。”

“她没怪你，她说非常喜欢你。”

“我不高兴是因为她坐在我那把椅子上，那是我的位置，只有我坐在那儿听你讲课，抬头能看见你。”

叶云被感动得笑了，又为她的爱心忧伤，忙隔开话题说：“今天你生日，干点什么有意义的事儿作纪念呢？”

“早想好了，到南山口你我合栽一棵云杉树苗。”她高兴地转身出去抱进树苗，招呼叶云在院子里拿好工具随后就出发了。

阳光闪耀下，南山口最高处阳坡上，远方来的大学生和当地的农家少女，同心合力把一株云杉树苗植入土壤，也把爱和情的种子埋在心中，陪伴他们的是浩荡春风和满山鸟语。

二人在树苗前草地上坐下。叶云回身采朵小红花插在姑娘鬓角上，深有感触地说：“玉莲，你这棵嫩苗也会跟着云杉长大长高，一块儿成材。”

姑娘微笑着露出庄严神色：“我要好好念书，将来作个有用的人，老师，这都亏了你教我。”

“不要把我教你看得太重，主要是你肯学，学得好，我也跟你学了不少东西，实际你也在教我。”

“我能给你些什么呢？”姑娘惊喜地问。

“你给了我情和爱。比方说，我是抗日流亡学生，有时很想家，看到你，想家的心也就淡了，觉得这儿就是我的家，每晚有位小妹妹跟我一块读书、写字，她诚实、朴素，心肠好，爱劳动，这些都像是鼓励我，让我在这儿安下心学好专业。”

姑娘娇羞地笑道：“我哪儿有那么大本事。”呆了会儿又说：“这儿是你的家，那你毕了业就别走了。”（姑娘亮出心事的一半，那一半是：“等我长大成年，你就娶我吧！”）

叶云梦幻地说：“我是想留下来，亲眼看你这棵嫩苗长成小树，青枝绿叶，开花结果。”

姑娘也忘情地说：“我长成小树，你就长成大树，小树永远离不开大树。”

两人都陷入朦胧的爱的氛围里。

随后，叶云让姑娘在草地上晒太阳，用手帕蒙上眼睛睡会儿。他轻手轻脚地离开，到靠近后山地方打了捆柴回来。姑娘果真在甜甜地睡，听着她那圆润细长的呼吸，看看她那苹果般的脸儿，这就是他分享到的最大的安慰。待姑娘醒来，看见那捆柴很是不安。叶云说：“留给你的生日纪念，走，我们进城去。”

在城里卖了柴，叶云把柴钱交给她，又买了文房四宝——笔、墨、纸、砚作为赠礼，同时说：“从明天起，我要教你写大楷了。”

叶云真的想留下吗？他一时也难以决定。抗日战争已进入后期，随着国际形势的变化，日本侵略者早已穷途末路。战争胜利了，学校要迁回平、津，他作为北方之子不能不回去！家乡、事业和亲人都在向他召唤。他觉得不该向姑娘随便许愿，如果不能留下，反而造成惜别的痛苦。于是从那以后，他几次诉说衷情，从几方面暗示毕业后可能离去。姑娘听了最初长叹了口气说：“这个最好，我知道也留不住你。”又说：“你猜猜，那次种云杉为什么要咱俩一块栽呢？”叶云会意地点点头，不敢正视她的眼睛。过了些日子，她眼睛闪着光彩说：“老师，再过十年、二十年，等云杉长成了材，我还能和你一块儿再来看看它吗？”听口气，她像是同意叶云毕业后离开了，可实际姑娘的心却缩成一团，无声的泪水咽在肚里。叶云突出地感到她读书更加勤奋，爱他也越来越深，心

情却是忧伤的，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感情也有了变化。

“我自己何尝不是这样！”叶云回想到这儿，松缓两下手臂，禁不住心里说：“面对娇好的少女，我怎能忍心离去。看来，刚才她的昏倒，有多半又何尝不是我造成的。”

叶云负疚地望望芦玉莲，她还在平稳地睡着，窗外几声鸡啼，他坐不住了。起来在院里洗漱，拿起饭盒，飞身进城。半小时后，从学校门口“老乡亲”饭馆买回牛肉泡馍，这是S城最富营养的早点，也是战时大学生打牙祭的食品。他知道发烧后最好吃些清淡东西，为了表达他的心意还是买回来了。

约摸凌晨4时，芦玉莲醒来，觉得全身松快了许多。她微微睁开双眼，发觉自己睡在叶云床上，这才想起昨晚情景。本能地想知道老师在哪儿，借着微弱的灯光，发现叶云睡在临窗藤椅上，想叫他又怕把他惊醒，心疼他累了一天一夜还不能舒舒服服躺会儿，她多么希望她能躺在自己身边，她会侧过身把头伏在他宽阔的胸脯上，静听他那匀称的轻柔的呼吸。

带着这样美好的心愿，姑娘想起她跟叶云相处的前前后后，先是联合大学迁来，村里出现的新鲜事。

具有江南水乡情调的升仙村，少女们大多长得秀丽多姿，多情早熟，很快掀起了跟大学生交朋友的风气。姑娘看在眼里，想在心头，感受渐渐加深。叶云当了她的老师，她对他充满尊敬、爱戴的钦佩。每天晚上抬起头来，听他讲课、唱歌，手把手教自己演算，练习书法，这成了她的幸福时刻。只要想起，心坎上就有甜甜的感觉，觉睡得香，粗茶淡饭吃得下，上山打柴也有劲。她觉得她是村里最快活的女

孩，再也没有孤独和寂寞。她关心叶云跟关心长辈一样，日常接触，她对他真诚、坦白，心纯得像一泓碧水，心里再也没有别的想法。她觉得叶云对她的亲，宛如母爱，酷似兄妹。有件事想起来就会心惊肉跳，激动不已。那年暑假，有天下午窗外风狂雨暴，妈妈到财主家做工，她在小木房子温课，叶云为她出了数学题，好半天，屋子静悄悄，她在全神构思。突然一声惊呼，姑娘打了个寒噤，明白是她青春期首次月经来潮，直羞得她面红耳赤，把头埋在怀里又惊又怕，慌了手脚。叶云问明情由，果断地像妈妈一样，为她作了护理，又冒雨到北屋取来衣服帮她换上。所有这些，开头儿她羞得紧闭双目，心扑腾腾直跳。后来索性睁开眼睛，她看到叶云脸上关切的表情，看到他那被雨水打湿的头发和衬衫，心里虽然不安，可不再害羞了。甚至是心安理得地躺在那儿，享受这崇高的抚爱。因为护理她的不是外人，他代表妈妈做了他应作的事。这可能是姑娘对叶云情义加深的转折点，如果说以前对叶云只有单纯的爱还缺乏内心激情，现在却凝练在一起了。每逢想到那感人的一幕，她总是含泪把叶云当做亲人，并且从心底激起一个念头，待她十八岁时和他成亲，结为夫妇。不久，她敏感地发现叶云也用男女相互倾慕的激情爱着她，每每通过眼神流露，使两颗心得到默契，她察觉了。她忽然悟及到叶云是她的老师也同样是她的朋友，为此而兴高采烈，她无形中加入了村女竞相与大学生交友的行列，她坚信叶云是名优秀大学生，可以在升仙村女孩子面前自豪。就这样，姑娘对叶云的思想感情，逐渐发生变化，内心里泛起美好的憧憬。这是个美好的又飘忽的梦，使人依恋，也惹人痛苦。依恋的是，它就在眼前，攀登几步就能抓住它；痛苦的是，怕一步扑空，就什么都没有了。姑娘